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4538)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六路 23 號
電 話：(04)781-3029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9
四、	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綜合損益表	12
六、	權益變動表	13
七、	現金流量表	14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5 ~ 50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9	
(十四)	部門資訊	49 ~ 5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 ~ 63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079 號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銅質及銑質等機械零件之鑄造與銷售，銷售型態分為國內銷售及外銷兩種，其中外銷收入約佔總收入之 31%。而外銷收入係以商品交付日作為收入認列時點，與一般行業於出貨即達到可認列收入之要件之情形不同，於出貨時尚未能符合收入認列條件，若提前於出貨時認列，因貨物相關控制權尚未移轉予客戶，恐有提早認列之風險，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可能造成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時間之疑慮，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外銷收入之收入截止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外銷銷貨收入截止認列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就外銷其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3.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之正確性與完整性。

4.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外銷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4,493 仟元及 174 仟元。

大詠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銅質及銑質等機械零件鑄造與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因正常損耗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因產品型號多樣化，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同時於存貨盤點時觀察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3. 驗證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

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評估淨變現價值報表，測試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最近期淨變現價值之適當性及相關計算，藉以評估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1 9 日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06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124	4	\$	35,199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一流動			25,000	3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四)		55,934	7		67,539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四)		148,735	18		143,374	17
130X	存貨	六(四)		64,319	8		58,518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4,300	1		31,646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4,412	41		336,276	3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非流動			5,123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	-		1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75,870	58		505,105	59
1780	無形資產			142	-		8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5,540	1		4,87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649	-		5,9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7,435	59		516,860	61
1XXX	資產總計		\$	821,847	100	\$	853,136	100

(續次頁)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4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66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774 -		- -
2150	應付票據			- -		4,906 1
2170	應付帳款			37,289 4		47,490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9,277 5		38,41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4,151 2		8,06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7,894 1		10,52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0,046 12</u>		<u>149,400 1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347 -		1,11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6,559 1		6,83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		124,554 15		131,497 1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2,460 16</u>		<u>139,446 16</u>
2XXX	負債總計			<u>232,506 28</u>		<u>288,846 3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420,000 51		420,000 4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五)		25,448 3		22,446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43,480 6		37,582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413 12		84,262 10
3XXX	權益總計			<u>589,341 72</u>		<u>564,290 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821,847 100</u>	\$	<u>853,136 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宜軒

會計主管：簡安琪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689,548	100	\$	602,1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	534,479)	(78)	(	474,357)	(79)
5900 營業毛利			155,069	22		127,798	2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19,899)	(3)	(	21,561)	(4)
6200 管理費用		(	23,641)	(3)	(	18,87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652)	(2)	(	7,45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708)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4,900)	(8)	(	47,886)	(8)
6900 營業利益			100,169	14		79,912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6,487	1		1,7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	1,268)	-	(	43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7,343)	(1)	(	8,0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124)	-	(	6,727)	(1)
7900 稅前淨利			98,045	14		73,18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18,813)	(3)	(	14,206)	(2)
8200 本期淨利		\$	79,232	11	\$	58,979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93	-	(\$	3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235)	-		6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42)	-	(	30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2)	-	(\$	30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9,190	11	\$	58,670	1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89	\$		1.4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88	\$		1.4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宜軒

會計主管：簡安琪

大詠城 傳 股份 有限公司

增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公 積 金	留 存 盈 餘	總 額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0,000	\$ 8,511	\$ 13,935	\$ 33,585	\$ 526,620
106 年度淨利	-	-	-	58,979	58,9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8,979	58,979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997	(3,997)
現金股利	-	-	-	(21,000)	(21,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09)	(30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0,000	\$ 8,511	\$ 13,935	\$ 37,582	\$ 564,290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0,000	\$ 8,511	\$ 13,935	\$ 37,582	\$ 564,290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	-	-	1,659	1,659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420,000	8,511	13,935	37,582	565,949
107 年度淨利	-	-	-	79,232	79,2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2)	(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9,190	79,190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	5,898	(5,898)
現金股利	-	-	-	(58,800)	(58,800)
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	-	3,002	-	3,00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0,000	\$ 8,511	\$ 16,937	\$ 100,413	\$ 589,341

註 1：員工酬勞 7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700 仟元已於民國 105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減除。
註 2：員工酬勞 1,4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已於民國 106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減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宜軒



會計主管：簡安琪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8,045	\$ 73,1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一) 46,252	49,305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693	738
備抵呆帳提列數	-	1,4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1,174	28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3,002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46)	(32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7,343	8,0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	661 (	346)
應收票據	11,605 (	35,784)
應收帳款	(4,410) (	36,349)
存貨	(5,801)	11,870
預付款項	(1,700)	546
其他應收款	(401) (	93)
其他流動資產	43	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204)	-
應付票據	(4,906) (	1,079)
應付帳款	(10,201)	27,7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二) (85) (	82)
其他應付款	(1,873)	4,822
其他流動負債	(46)	3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7,553	104,717
收取之利息	350	317
支付之利息	(7,359) (	8,000)
支付之所得稅	(13,393) (	9,4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151	87,5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	-
其他流動資產-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	-	(29,400)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	-	7,4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	-	37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94) (	39,1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56	334
取得無形資產	-	(62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6	(2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75)	(61,1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63,000	87,500
短期借款減少	(103,000) (	62,5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六(二十五) (6,551) (	5,87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58,800)	(21,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351)	(1,8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25	24,4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199	10,7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124	\$ 35,19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宜軒



會計主管：簡安琪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9 年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銅質及銑質等機械零件鑄造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5 月 2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買賣，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市場賣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 及 3. 說明。

2.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鑄件買賣交易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2,978 仟元。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4,488仟元。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並未重編民國106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有關外幣交易及餘額之相關政策說明如下：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10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5 年 ~ 8 年
生 財 器 具	2 年 ~ 10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5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租 賃 資 產	10 年 ~ 14 年

(十四)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鑄鐵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4,319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1	\$ 22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5,933	34,970
合計	<u>\$ 36,124</u>	<u>\$ 35,19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向工業局租賃工廠用地及使用天然瓦斯所提供之質押定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4,723 仟元及 400 仟元與 4,680 仟元及 400 仟元，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5,000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5,123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32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其帳面金額。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6,527
減：備抵損失	(593)
	\$ 55,934
應收帳款	\$ 152,206
減：備抵損失	(3,471)
	\$ 148,735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30天內	\$ 43,272	\$ 64,116
31-90天	13,255	51,655
91-180天	-	35,848
181天以上	-	587
	\$ 56,527	\$ 152,206

2.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每期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7,387	(\$ 149)	\$ 17,238
在製品	21,166	-	21,166
製成品	25,940	(25)	25,915
合計	<u>\$ 64,493</u>	<u>(\$ 174)</u>	<u>\$ 64,31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366	(\$ 79)	\$ 10,287
在製品	22,679	(13)	22,666
製成品	27,643	(2,078)	25,565
合計	<u>\$ 60,688</u>	<u>(\$ 2,170)</u>	<u>\$ 58,518</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09,932	\$ 435,243
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27,893	42,613
存貨跌價及呆滯跌價回升利益	(1,996)	(2,580)
存貨盤盈	(1,350)	(919)
	<u>\$ 534,479</u>	<u>\$ 474,357</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出售部分已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五)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	\$ 29,400
其他應收款	1,646	1,249
預付款項	2,394	694
其他流動資產	260	303
	<u>\$ 4,300</u>	<u>\$ 31,646</u>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 292,377	\$ 670	(\$ 1,044)	\$ 292,003
機器設備	218,132	13,395	(19,426)	212,101
運輸設備	9,029	-	(5,730)	3,299
生財器具	25,731	3,337	(4,982)	24,086
租賃資產	153,647	-	-	153,647
其他設備	9,914	1,745	(207)	11,452
合計	<u>708,830</u>	<u>\$ 19,147</u>	<u>(\$ 31,389)</u>	<u>696,58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68,517	\$ 9,295	(\$ 20)	\$ 77,792
機器設備	110,899	29,506	(18,441)	121,964
運輸設備	6,862	1,294	(5,730)	2,426
生財器具	12,627	4,736	(4,861)	12,502
什項設備	4,820	1,421	(207)	6,034
合計	<u>203,725</u>	<u>\$ 46,252</u>	<u>(\$ 29,259)</u>	<u>220,718</u>
帳面價值	<u>\$ 505,105</u>			<u>\$ 475,870</u>

106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 291,333	\$ 1,044	\$ -	\$ 292,377
機器設備	260,973	27,696	(70,537)	218,132
運輸設備	10,931	130	(2,032)	9,029
生財器具	30,432	8,214	(12,915)	25,731
租賃資產	153,647	-	-	153,647
其他設備	8,163	2,423	(672)	9,914
未完工程	228	-	(228)	-
合計	<u>755,707</u>	<u>\$ 39,507</u>	<u>(\$ 86,384)</u>	<u>708,83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59,411	\$ 9,106	\$ -	\$ 68,517
機器設備	148,978	32,069	(70,148)	110,899
運輸設備	6,912	1,978	(2,028)	6,862
生財器具	20,483	5,058	(12,914)	12,627
什項設備	4,398	1,094	(672)	4,820
合計	<u>240,182</u>	<u>\$ 49,305</u>	<u>(\$ 85,762)</u>	<u>203,725</u>
帳面價值	<u>\$ 515,525</u>			<u>\$ 505,10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5,080
存出保證金	649	855
	<u>\$ 649</u>	<u>\$ 5,935</u>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9,000	1.30%	無
擔保借款	11,000	1.40%	房屋及建築
	<u>\$ 40,000</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16 仟元及 225 仟元。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661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列於損益之淨損益：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1,456)	\$ 1,154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預售	JPY 25,000仟元	107. 8. 13~108. 1. 15
遠期外匯合約-預售	JPY 90,000仟元	107. 10. 15~108. 4. 15
遠期外匯合約-預售	JPY 69,000仟元	107. 12. 24~108. 5. 10
遠期外匯合約-預售	USD 280仟元	107. 10. 15~108. 3. 4

3. 本公司從事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712	\$ 10,692
應付設備工程款	8,451	5,69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220	2,800
其他應付費用	17,894	19,223
	<u>\$ 39,277</u>	<u>\$ 38,413</u>

(十一) 應付租賃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承租土地，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契約到期時可享有租賃物之優先承購權，且依合約其承購價等同承購時審定之價款減除租賃期間已繳納之租金。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流動</u>			
1年以下	\$ 14,290	(\$ 7,054)	\$ 7,236
<u>非流動</u>			
超過1年	153,592	(29,038)	124,554
	<u>\$ 167,882</u>	<u>(\$ 36,092)</u>	<u>\$ 131,79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流動</u>			
1年以下	\$ 14,279	(\$ 7,435)	\$ 6,844
<u>非流動</u>			
超過1年	167,380	(35,883)	131,497
	<u>\$ 181,659</u>	<u>(\$ 43,318)</u>	<u>\$ 138,341</u>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

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206	\$ 8,2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47)	(1,440)
	<u>\$ 6,559</u>	<u>\$ 6,837</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8,277	(\$ 1,440)	\$ 6,837
利息費用(收入)	83	(17)	66
	<u>8,360</u>	<u>(1,457)</u>	<u>6,90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9)	(39)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15	-	15
經驗調整	(169)	-	(169)
	<u>(154)</u>	<u>(39)</u>	<u>(193)</u>
提撥退休基金	-	(151)	(15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8,206</u>	<u>(\$ 1,647)</u>	<u>\$ 6,55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7,815	(\$ 1,268)	\$ 6,547
利息費用(收入)	97	(20)	77
	<u>7,912</u>	<u>(1,288)</u>	<u>6,6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	7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3)	-	(3)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250	-	250
經驗調整	118	-	118
	<u>365</u>	<u>7</u>	<u>372</u>
提撥退休基金	-	(159)	(159)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8,277</u>	<u>(\$ 1,440)</u>	<u>\$ 6,837</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u>1.00%</u>	<u>1.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6)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42)	\$ 253	\$ 250	(\$ 241)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50)	\$ 260	\$ 257	(\$ 24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00 仟元。

(8)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14
1-2年		514
2-4年		509
5年以上		7,701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974 仟元及 3,985 仟元。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年12月28日	840仟單位	NA	立即既得

民國 106 年度：無此情形。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840	14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840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840	-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107年12月28日	108年1月7日	840	\$ 14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2018.12.28	17.57	14	48.68%	0.0301 年	-	0.54%	3.5737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權益交割	3,002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20,000 仟元，分為 4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末流在外數調節如下：

	107年(仟股)	106年(仟股)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42,000	42,000

2. 本公司經民國 107 年 11 月 12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5,6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4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1 日收足股款。該增資案之增資認股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 月 11 日，並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

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應為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以上。現金紅利分派比例視當年度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預算及長期財務規畫等因素，及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調整之。分派股利之政策，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分別為 1.4 元及 0.5 元，股利總計分別為 58,800 仟元及 21,000 仟元。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七)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689,54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台 灣		亞 洲		其 他 地 區		小 計		
107年度	鑄 件	其 他	鑄 件	其 他	鑄 件	其 他	鑄 件	其 他	合 計
部門收入	\$473,006	\$ 532	\$199,228	\$ 863	\$ 4,084	\$ 11,835	\$676,318	\$13,230	\$689,54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	-	-	-	-	-	-	-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473,006</u>	<u>\$ 532</u>	<u>\$199,228</u>	<u>\$ 863</u>	<u>\$ 4,084</u>	<u>\$ 11,835</u>	<u>\$676,318</u>	<u>\$13,230</u>	<u>\$689,54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473,006</u>	<u>\$ 532</u>	<u>\$199,228</u>	<u>\$ 863</u>	<u>\$ 4,084</u>	<u>\$ 11,835</u>	<u>\$676,318</u>	<u>\$13,230</u>	<u>\$689,548</u>
	<u>\$473,006</u>	<u>\$ 532</u>	<u>\$199,228</u>	<u>\$ 863</u>	<u>\$ 4,084</u>	<u>\$ 11,835</u>	<u>\$676,318</u>	<u>\$13,230</u>	<u>\$689,548</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774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2,204

(十八)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346	\$ 326
租金收入	-	125
補助款收入	3,885	(125)
其他收入-其他	2,256	1,389
	<u>\$ 6,487</u>	<u>\$ 1,715</u>

本公司與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以下簡稱中科管理局)於民國107年3月簽訂多軸式智慧機械手臂應用於雕刻工業模具與建築藝術模型之技術研發計畫，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已核准報銷帳列補助款收入金額為3,885千元，本計劃已結案。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74)	(\$ 28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63	(1,0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456)	1,154
其他支出	(1)	(227)
	<u>(\$ 1,268)</u>	<u>(\$ 436)</u>

(二十)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購料借款	\$ 116	\$ 225
融資租賃	7,227	7,781
財務成本	<u>\$ 7,343</u>	<u>\$ 8,006</u>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含員工福利費用)

性 質 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3,858	\$ 23,530	\$ 107,388
勞健保費用	6,796	2,146	8,942
退休金費用	3,171	869	4,040
董事酬金	-	162	1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47	670	3,217
	<u>\$ 96,372</u>	<u>\$ 27,377</u>	<u>\$ 123,749</u>
折舊費用	<u>\$ 44,186</u>	<u>\$ 2,066</u>	<u>\$ 46,252</u>
攤銷費用	<u>\$ 693</u>	<u>\$ -</u>	<u>\$ 693</u>

性 質 別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2,756	\$ 18,573	\$ 101,329
勞健保費用	6,451	2,079	8,530
退休金費用	3,316	826	4,142
董事酬金	-	78	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88	692	2,980
	<u>\$ 94,811</u>	<u>\$ 22,248</u>	<u>\$ 117,059</u>
折舊費用	<u>\$ 46,315</u>	<u>\$ 2,990</u>	<u>\$ 49,305</u>
攤銷費用	<u>\$ 738</u>	<u>\$ -</u>	<u>\$ 738</u>

1. 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以前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為不低於 0.5%；(二)董事酬勞為不高於 2%。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規定，員工酬勞提撥比例修訂為不低於 1.5%，其餘章程未有修訂。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1,610	\$ 1,400
董監酬勞	1,610	1,400
	<u>\$ 3,220</u>	<u>\$ 2,800</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員工酬勞係分別依 1.59%及 1.84%估列、董監酬勞係分別依 1.59%及 1.84%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 1,4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1,400 仟元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52 人及 14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6 人。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9,440	\$ 10,69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1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59	1,439
當期所得稅總額	19,499	13,65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迴轉	174	556
稅率改變之影響	(860)	-
所得稅費用	\$ 18,813	\$ 14,20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8)	\$ 63
稅率改變之影響	(197)	-
	(\$ 235)	\$ 6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609	\$ 12,43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	40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86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59	1,43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影響數	-	1,516
五年免稅所得稅影響數	-	(1,226)
所得稅費用	\$ 18,813	\$ 14,206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69	(\$ 334)	\$ -	\$ 35
備抵呆帳超限數	1,433	253	-	1,686
退休金未撥存數	2,131	359	-	2,490
逾期請求權應付未付轉列收	468	82	-	550
其他	473	306	-	779
小計	<u>\$ 4,874</u>	<u>\$ 666</u>	<u>\$ -</u>	<u>\$ 5,5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112)	-	(235)	(1,347)
小計	<u>(\$ 1,112)</u>	<u>-</u>	<u>(235)</u>	<u>(\$ 1,347)</u>
合計		<u>\$ 666</u>	<u>(\$ 235)</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07	(\$ 438)	\$ -	\$ 369
備抵呆帳超限數	1,433	-	-	1,433
退休金未撥存數	2,131	-	-	2,131
逾期請求權應付未付轉列收	468	-	-	468
其他	591	(118)	-	473
小計	<u>\$ 5,430</u>	<u>(\$ 556)</u>	<u>\$ -</u>	<u>\$ 4,8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175)	-	63	(\$ 1,112)
小計	<u>(\$ 1,175)</u>	<u>\$ -</u>	<u>\$ 63</u>	<u>(\$ 1,112)</u>
合計		<u>(\$ 556)</u>	<u>\$ 63</u>	

4.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25 金屬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相關設備等專用生產機器，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適用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等新增投資之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投資計畫完成日期

99年12月31日起並選定以102年1月1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始日，連續5年間適用，免稅期間已於106年底結束。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9,232	42,000	\$ 1.8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9,232	42,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	8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9,232	\$ 42,085	\$ 1.88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8,979	42,000	\$ 1.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8,979	42,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酬勞	-	7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979	\$ 42,071	\$ 1.40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147	\$ 39,507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5,698	5,292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8,451)	(5,698)
	\$ 16,394	\$ 39,101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租賃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40,000	\$ 138,341	\$ 178,341
籌資現金流量之增加	63,000	-	63,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減少	(103,000)	(6,551)	(109,551)
107年12月31日	\$ -	\$ 131,790	\$ 131,79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	實質關係人

註：該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向經濟部申請解散登記。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569

上述銷售予關係人之成品，其交易價格係按一般價格辦理。至於收款條件為月結 47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而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135 天。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9,635

上述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據專業鑑價公司所評估後價格辦理，且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10 月付訖完成。

3. 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40

本公司將部分房屋及建築出租與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供營業辦公使用，租期自民國 104 年 8 月 10 日至 114 年 8 月 9 日，每月收取租金 5 仟元，惟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結束營運，故租期僅至民國 106 年 9 月止。

4.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30

係本公司對該關係人提供財務會計管理服務，期間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每月收取租金 5 仟元。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106年度
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24,635

本公司向晁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購置之資產，係依據專業鑑價公司所評估後價格辦理，且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10 月付訖完成。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392	\$ 3,823
退職後福利	80	80
總計	\$ 4,472	\$ 3,90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 214,211	\$ 223,860	短期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5,123	-	資本租賃保證、 天然瓦斯
受限制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080	資本租賃保證、 天然瓦斯
	\$ 219,334	\$ 228,940	

前述房屋及建築物擔保之短期借款，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清償，惟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土地承租轉承購案(彰濱工業區上林段 519-520 地號)，購買價格為新台幣 90,960 仟元。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

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11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	1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124	35,199
應收票據	55,934	67,539
應收帳款	148,735	143,374
其他應收款	1,646	1,2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5,000	-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	-	29,400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12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9	5,935
	<u>\$ 273,322</u>	<u>\$ 282,807</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61	\$ -
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000
應付票據	-	4,906
應付帳款	37,289	47,490
其他應付帳款	39,277	38,413
	<u>\$ 77,227</u>	<u>\$ 130,809</u>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元)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53	30.67	\$ 7,760	3%	\$ 233
日幣：新台幣	119,006	0.28	33,322	3%	1,000
人民幣：新台幣	9	4.45	40	3%	1
歐元：新台幣	107	35	3,745	3%	112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元)	損益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43	29.71	\$22,077	3%	\$ 662
日幣：新台幣	93,938	0.26	24,630	3%	739
人民幣：新台幣	2	4.54	8	3%	-
歐元：新台幣	2	35.37	48	3%	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故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1,363 仟元及損失 1,075 仟元。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為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 4 仟元及 4 仟元。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已取得信用狀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210天	21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12%	2.16%	3.42%	3.7%	5%	1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3,735	64,116	32,151	19,504	20,075	12,262	363	-	152,206
備抵損失	-	716	696	668	742	613	36	-	3,471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593	\$ 4,422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659)
1月1日_IFRS 9	593	2,763
減損損失提列	-	708
12月31日	\$ 593	\$ 3,471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1,659仟元係採用修正式追溯，直接調整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

民國106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

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70,000	\$ 110,000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3年內	3年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	\$34,233	\$ 3,056	\$ -	\$ -	\$37,289
其他應付款	27,581	11,696	-	-	39,277
應付租賃款	3,472	10,818	28,849	124,743	167,88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3年內	3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29,049	\$11,071	\$ -	\$ -	\$40,120
應付票據	4,906	-	-	-	4,906
應付帳款	45,970	1,520	-	-	47,490
其他應付款	26,060	12,353	-	-	38,413
應付租賃款	2,808	11,472	28,836	138,543	181,659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

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61)	\$ -	(\$ 66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4.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

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C)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D)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E)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大多未達預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曝險為其帳面價值。
- (2)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68
群組2	823
群組3	9,917
群組4	57,324
	<u>\$ 68,132</u>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2：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於 10,000 仟元以下。

群組 3：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 10,000 仟元且低於 50,000 仟元。

群組 4：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 50,000 仟元。

(4)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即期末餘額)	\$ -	\$ 593	\$ 593

(5)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147
群組2	8,003
群組3	20,570
群組4	119,076
	<u>\$ 147,796</u>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2：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於 10,000 仟元以下。

群組 3：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 10,000 仟元且低於 50,000 仟元。

群組 4：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 50,000 仟元。

(6)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
31-90天	-
91-180天	-
181天以上	-
	<u>\$ -</u>

(7)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008	\$ 3,008
提列減損損失	-	1,414	1,414
12月31日	<u>\$ -</u>	<u>\$ 4,422</u>	<u>\$ 4,422</u>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銷貨收入

本公司鑄造並銷售鑄鐵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u>\$ 602,155</u>

3.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7年12月31日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合約負債	\$ 774	\$ -	\$ 774
預收貨款	-	(774)	(774)

註：對綜合損益表無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係為單一營運部門，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數	\$ 689,548	\$ 602,155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98,045	\$ 73,185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各類鑄件等產品。

	107年度	106年度
鑄件收入	\$ 676,318	\$ 600,211
其他收入	13,230	1,944
合計	\$ 689,548	\$ 602,155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73,538	\$ 476,012	\$ 411,974	\$ 505,940
亞洲	200,091	-	189,127	-
其他地區	15,919	-	1,054	-
合計	\$ 689,548	\$ 476,012	\$ 602,155	\$ 505,940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收入	所佔比例%
甲	\$ 123,093	18	\$ 95,856	16
乙	121,337	18	83,252	14
丙	98,282	14	54,153	9
丁	42,964	6	59,587	10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外幣現金		\$	191
銀	行				
	存				
	款				
	:				
	活				8,264
	期				
	存				
	款				
	外	JPY 75,974仟元，兌換率為0.2762			20,984
	幣				
	存	USD 48仟元，兌換率為30.67			1,463
	款	CNY 7仟元，兌換率為4.45			28
	支				5,194
	票				
	存				
	款				
				\$	36,124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甲		\$ 24,974	
乙		11,150	
丙		7,067	
丁		4,137	
戊		3,550	
己		3,309	
其他		<u>2,34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56,527	
減：備抵呆帳		(<u>593</u>)	
		<u>\$ 55,934</u>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庚		\$ 57,589	
甲		21,543	
辛		9,709	
壬		8,661	
癸		7,964	
其他		<u>46,74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52,206	
減：備抵呆帳		(<u>3,471</u>)	
		<u>\$ 148,735</u>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市價決定方式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17,387	\$ 17,901	重置成本
在 製 品	21,166	28,046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25,940	34,702	淨變現價值
	64,493	\$ 80,649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74)		
	\$ 64,319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產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六)。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 4,721	
B		4,560	
C		4,366	
D		4,320	
E		2,970	
F		2,887	
G		2,289	
H		2,026	
其他		9,150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37,289</u>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產 品 名 稱</u>	<u>數量(公斤)</u>	<u>金 額</u>	<u>備 註</u>
鑄件	14,898	\$ 680,979	
其他	-	13,230	
減：銷貨退回		(1,226)	
銷貨折讓		(3,435)	
		<u>\$ 689,548</u>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原物料			
期初存料		\$	10,366
加：本期進料			304,928
廢品及下腳料轉入			20,842
原物料盤盈			1,479
減：期末原物料		(	17,387)
本期耗用原料			320,228
直接人工			78,211
製造費用			137,09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27,893)
製造成本			507,640
加：期初在製品			22,679
減：期末在製品		(	21,166)
製成品成本			509,153
加：期初製成品			27,643
本期進貨			20,047
製成品盤損		(	129)
減：期末製成品		(	25,940)
廢品轉入原料再生產		(	19,840)
生產成本			510,934
下腳料及回爐銑轉入原料再生產		(	1,002)
產銷成本			509,93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7,893
存貨盤盈		(	1,350)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	1,996)
營業成本		\$	<u>534,479</u>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	44,186		
電	力				25,353		
修	繕				16,870		
薪	資				5,647		
消	耗				7,256		
保	險				6,891		
其	他				27,719		
	費			\$	133,922		
	用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管 理	研 發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6,177	\$ 12,442	\$ 4,911	\$ 23,530
出 口 費 用	7,928	-	-	7,928
折 舊 費 用	633	670	763	2,066
勞 務 費	-	3,737	-	3,737
保 險 費	662	1,639	389	2,690
燃 料 費	1,010	213	125	1,348
什 費	29	2,549	10	2,588
研 究 費 用	-	-	3,258	3,258
其 他 費 用 (註)	3,460	2,391	1,196	7,047
	<u>\$ 19,899</u>	<u>\$ 23,641</u>	<u>\$ 10,652</u>	<u>\$ 54,192</u>

註：每一零星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	----------	----------	----------	----------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以下空白)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以下空白)

大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中興綠造事業資源共同清理體系股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111	1.33	\$ 111
-----------------	----	---	--------------------------	-----	--------	------	--------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800031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公司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60256758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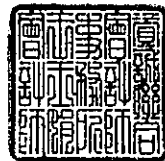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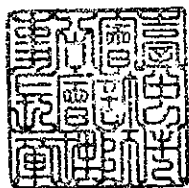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月

15

日

